



吉林省金辉检验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Jilin Province Jinhui Inspection and Testing Technology Service Co



220712050526

JHJC-501-202303-037

检 测 报 告

Test Report

报告名称：抚松县露水河镇泓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：抚松县露水河镇泓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

吉林省金辉检验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三月八日



注意事项及说明

1. 报告未加盖“吉林省金辉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”公章及骑缝章无效。
2. 本报告须经三级审核后有效，无审核、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3. 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4. 本检测结果涂改无效。
5. 未经本单位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印本报告。
6. 对本检测结果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吉林省金辉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：0439-6880088

地址：吉林省白山市抚松县鹿鸣街鸿运小区 2 号门市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抚松县露水河镇泓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	地址	抚松县露水河镇泓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	
受检单位	抚松县露水河镇泓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	地址	抚松县露水河镇泓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	
联系人	张卓	联系电话	15043941191	
采样地点	抚松县露水河镇泓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	采样日期	2023.3.5	
样品类别	环境空气、有组织废气	执行标准	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18918-2002 中表 5；	
检测项目	环境空气：氨气、硫化氢、臭气浓度、甲烷 有组织废气：硫化氢、氨气、臭气浓度	检测日期	2023. 3. 5-3. 6	
主要使用仪器	序号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溯源方式
	1	紫外分光光度计	752	检定
气象条件	风向	风速 m/s	温度℃	压力 hPa
	西风	1	-6	968

一、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检出限

序号	项目	标准号	方法名称	检出限	单位
1	氨气	HJ 534-2009	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-水杨酸分光光度法	0.025	mg/m ³
		HJ 533-2009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0.25	mg/m ³
2	硫化氢	-	环境空气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	0.001	mg/m ³
			污染源废气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	0.001	
3	臭气	HJ 1262-2022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	-	无量纲
4	甲烷	HJ 604-2017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	0.06	mg/m ³



二、环境空气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样品编号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
硫化氢 mg/m ³	第一次	DQ-20230305-001	1#	0.004	0.06 mg/m ³
		DQ-20230305-002	2#	0.011	
		DQ-20230305-003	3#	0.013	
		DQ-20230305-004	4#	0.014	
	第二次	DQ-20230305-005	1#	0.005	
		DQ-20230305-006	2#	0.012	
		DQ-20230305-007	3#	0.014	
		DQ-20230305-008	4#	0.016	
	第三次	DQ-20230305-009	1#	0.005	
		DQ-20230305-010	2#	0.010	
		DQ-20230305-011	3#	0.013	
		DQ-20230305-012	4#	0.015	
	第四次	DQ-20230305-013	1#	0.006	
		DQ-20230305-014	2#	0.010	
		DQ-20230305-015	3#	0.012	
		DQ-20230305-016	4#	0.013	
最高点	0.016				
氨气 mg/m ³	第一次	DQ-20230305-017	1#	0.101	1.5 mg/m ³
		DQ-20230305-018	2#	0.145	
		DQ-20230305-019	3#	0.121	
		DQ-20230305-020	4#	0.151	
	第二次	DQ-20230305-021	1#	0.090	
		DQ-20230305-022	2#	0.138	
		DQ-20230305-023	3#	0.114	
		DQ-20230305-024	4#	0.111	
	第三次	DQ-20230305-025	1#	0.094	
		DQ-20230305-026	2#	0.125	
		DQ-20230305-027	3#	0.131	
		DQ-20230305-028	4#	0.118	
	第四次	DQ-20230305-029	1#	0.108	
		DQ-20230305-030	2#	0.125	
		DQ-20230305-031	3#	0.131	
		DQ-20230305-032	4#	0.121	
最高点	0.151				

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样品编号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
臭气 无量纲	第一次	DQ-20230305-033	1#	11	20 无量纲
		DQ-20230305-034	2#	13	
		DQ-20230305-035	3#	<10	
		DQ-20230305-036	4#	12	
	第二次	DQ-20230305-037	1#	11	
		DQ-20230305-038	2#	11	
		DQ-20230305-039	3#	<10	
		DQ-20230305-040	4#	13	
	第三次	DQ-20230305-041	1#	<10	
		DQ-20230305-042	2#	12	
		DQ-20230305-043	3#	<10	
		DQ-20230305-044	4#	11	
	第四次	DQ-20230305-045	1#	13	
		DQ-20230305-046	2#	12	
		DQ-20230305-047	3#	11	
		DQ-20230305-048	4#	<10	
最高点	13				

三、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3.1 氨气、硫化氢检测结果

监测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标干流量 (Nm ³ /h)	分析结果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平均值 (kg/h)	速率限值 (kg/h)
排气筒	硫化氢	FQ-20230301-001	1507	4.67	0.007	0.006	0.33
		FQ-20230301-002	1346	4.31	0.006		
		FQ-20230301-003	1344	4.54	0.006		
	氨气	FQ-20230301-004	1659	3.37	0.006	0.005	4.9
		FQ-20230301-005	1352	3.62	0.005		
		FQ-20230301-006	1171	3.90	0.005		

3.2 臭气浓度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分析结果	平均值	执行限值
排气筒	臭气浓度 (无量纲)	FQ-20230305-013	977	1086	2000
		FQ-20230305-014	977		
		FQ-20230305-015	1303		

四、甲烷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执行限值
3月5日	甲烷%	厂区内浓度最高点	DQ-20230305-049	0.00073	1%
			DQ-20230305-050	0.00076	
			DQ-20230305-051	0.00087	
	最大值	0.00087			

(以下空白)

本报告共五页不含首页

报告编写人:



审核人:



授权签字人:



吉林省金辉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签发日期: 2023年3月8日



5
11
5
11